

# 2022年度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东明县殡仪馆

委托单位：东明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华富鲁融（山东）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成文时间：2023年

# 报告撰写说明

本报告中的数据来自东明县财政局、东明县殡仪馆提供的资料和其他官方渠道公开的信息，资料提供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我公司秉承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在对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情况进行深入调研、勘察的基础上，按照现行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撰写本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可追溯。

本报告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东明县财政局报送。未经东明县财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扩散。

主评人：孙研艳

参评人：王强、王宝鲁、周子钰

质量控制：一级审核：钱广新

二级审核：庄乾敏

三级审核：戴珍

编制机构：华富鲁融（山东）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目 录

摘 要	- 1 -
正 文	- 7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7 -
(一) 项目立项	- 7 -
(二)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 8 -
(三)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 9 -
(四) 项目组织管理	- 12 -
二、评价基本情况	- 14 -
(一) 评价目的	- 14 -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 14 -
(三)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14 -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 14 -
(一) 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 14 -
(二) 项目效益分析	- 17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7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17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19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21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23 -
五、项目取得的成效	- 25 -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25 -
七、意见建议	- 27 -
附件1：绩效评价打分表	- 30 -
附件2：问题清单	- 36 -
附件3：调查问卷	- 37 -
附件4：评价基本情况	- 42 -

## 摘要

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预算资金400万元，实际支付400万元，全部为县级资金。为真实客观地反映项目情况，评价组依据相关文件，结合现场调研情况对项目开展了综合绩效评价。

通过现场评价及资料分析，公司评价组发现该项目存在未针对该项目制定业务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缺乏档案管理人员、移风易俗观念转变程度一般等问题。结合评分标准，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85.5分，评价等级为“良”。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立项

##### 1. 项目立项背景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东明县殡仪馆以推行惠民、生态、文明、节地殡葬为基本方针，提升殡葬公共服务能力、减轻群众殡葬负担为基本目标，着眼于满足人民群众基本丧葬需求。

#### （二）项目资金情况

##### 1. 资金来源及支出情况

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预算资金400万元，全部来源于县级资金，项目重点内容中遗体接运支出资金80.76万元，骨灰盒支出资金25.19万元，尸体袋、尸体垫支出资金17.48万元，柴油支出资金107.05万元，物业费支出资金88.20万元，其他支出

资金81.32万元。

###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 1. 项目内容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遗体接运、遗体存放、遗体火化、骨灰存放、骨灰盒等惠民政策免费项目及东明县殡仪馆的日常运营。

## 二、评价结论及分析

### （一）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数据采集、现场调研、实地考察、访谈以及数据分析等环节，对项目的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进行了进一步的细化、优化。按照权重指标体系，综合评分，本项目最终得分85.5分，评价结果为“良”。具体评分情况如下表4.1所示：

表 4.1：项目得分汇总表

项 目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20	20	30	30	100
评价得分	17	10.5	30	28	85.5

### （二）绩效分析

1. 决策方面：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东明县民政局〈东明县惠民殡葬政策实施细则〉》（东民发〔2018〕90号）等文件中规定的资金使用方向。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2. 过程方面：县级资金全部到位，资金使用合规。但是缺少财务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料不齐全且未及时归档，未按照相关要求填写《东明县殡葬基本服务免费申请表》；合同签订不规范，骨灰盒只有签订日期，没有具体的截止日期。

3. 产出方面：产出数量方面，遗体接运数量完成率、骨灰盒发放数量完成率均能够达到100%。产出质量方面，各流程操作均合规，涉及的群众均符合殡葬惠民的资格要求。

4. 效益方面：实施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减轻了群众生活压力及殡葬负担，提高了群众政策知晓率，改善了生态环境，降低了环境污染情况，转变了移风易俗的思想观念，并对后续的殡葬政策推进起重要的作用

###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物业合同中关于维修及管理有约定相关内容，但是未按约定内容提供计划及公布费用，并且未对约定区域进行打扫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物业合同第十六条：负责编制房屋、附属建筑物、设施、设备、绿化的年度维修养护计划，经双方议定后组织实施；每年向甲方公布一次养护费用。但是收集资料时，并未发现维修养护计划文件，未进行养护费用的公布。同时在走廊通道出现烟头及灰尘堆积严重的情况，墙皮也出现脱落，由此可知未及时对办公区域进行及时打扫。

（二）未针对该项目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不利于对该项目的监管及实施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殡仪馆未根据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设立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未有明确的制度，不利于划分责任及监管资金，后期的资金及固定资产盘查等也没法追责责任主体。

（三）未按制度要求执行相关制度，不利于资料的留存；  
缺乏档案管理人员，不利于资料的查询及存档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民政局〈东明县惠民殡葬政策实施细则〉》（东民发〔2018〕90号）文件要求治丧主办者依次按照殡葬基本服务实施流程逐项填写《东明县殡葬基本服务项目免费申请表》，但东明县殡仪馆未按照政策文件执行此项工作。查阅资料汇编时，了解到未设置档案管理员，导致遗体接运车辆租赁方面的汇编一直未找到。

（四）移风易俗观念转变程度一般，殡葬政策深入推进仍任重道远

根据自评报告可知，部分群众思想观念还未完全转变，不文明殡葬行为时有发生，并且需要村民之间相互监督举报以此来推动政策的实施，未完全形成自觉意识。此举不利于政策的后续推进，同时以往的土葬模式也会持续对生态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五）预算资金使用范围超出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内容，部分用于日常运转，项目内容未细化，不利于根据用途分配资金

根据东明县殡仪馆《2022年支出明细》可知，400万财政资金其中233.33万元用于殡葬惠民资金项目，东明县殡仪馆的日常运转支出78.47万元，物业管理费88.20万元。由此可见，该项目的预算资金未仅仅用于殡葬惠民资金项目，部分用于东明县殡仪馆的日常运转。殡葬惠民资金项目遗体火化只列出了火

化每具遗体600元，未针对600元列示具体的物品明细，故此产生的费用不利于辨别其是否为项目支出。

#### 四、意见建议

（一）签订合同时将工作内容更加具体化，监督物业公司对合同内容的履行

与物业公司签订的合同应将工作内容更加具体化，编制维修保养计划，使资金花费有据可查，有据可依。及时安排人员进行清理，保障办公环境的整洁性。定期对物业公司的工作进行监督，不符合要求的地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去执行。按照合同编制养护计划、公布养护费用等，合同到期重新签订时建议将殡葬服务和办公楼日常维护两部分的费用分开。

（二）针对本项目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方便明晰责任主体

东明县殡仪馆应针对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明确预算资金的使用方向，使会计核算更加规范化。业务管理制度则仅仅围绕殡葬惠民资金的具体工作内容，将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人员职责等内容细化，将工作中可能出现的问题落实到个人。

（三）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去执行工作内容，并留存整理好文件资料

应按照文件要求执行工作流程，进行表格的填写。同时可结合殡仪馆的人员配置情况，安排人员进行专门的档案管理，

保障单位资料文件的安全性。

#### （四）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持续推进后续殡葬政策

殡葬政策应继续扩大宣传力度，不仅仅是宣传工作的推进，更重要的是转变思想观念，对后续推进村民火化补助及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等新制度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 （五）预算编制时，将日常运转费用与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分别编制，对物业管理费用单独申请项目预算，细化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政策内容

殡葬惠民资金预算申请可参考测算的233.33万元，物业管理费用为88.20万元，需单独进行项目预算申请。而以后年度东明县殡仪馆日常运转产生的费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测算，也可参考2022年测算的数据。

殡葬惠民政策可进一步完善。殡葬惠民资金项目随着近几年社会的发展也在逐步完善，故而需将各项内容进行细化，确保资金支出合理。

# 正文

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包含遗体接运、遗体存放、遗体火化、骨灰存放、免费发放骨灰盒等内容。为真实客观地反映项目决策依据是否充分、过程管理是否规范、产出及效益是否满足预期，评价组依据绩效评价相关政策文件、项目招投标文件、合同及支出明细等资料，并结合现场调研情况，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对项目开展了综合绩效评价。

通过现场评价及资料分析，评价组发现该项目存在未针对该项目制定业务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缺乏档案管理人员、移风易俗观念转变程度一般等问题。结合评分标准，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85.5分，评价等级为“良”。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立项

#### 1. 项目立项背景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东明县殡仪馆以推行惠民、生态、文明、节地殡葬为基本方针，提升殡葬公共服务能力、减轻群众殡葬负担为基本目标，着眼于满足人民群众基本丧葬需求，全面落实惠民殡葬政策，建立全覆盖城乡、持续发展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形成节地生态安葬新模式，树立文明殡葬新风尚。故此东明县殡仪馆认真落实《东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行惠民政策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公墓建设的实施意见〉》东政办发〔2018〕14号）、《东明县民政局〈东明县惠民殡葬政策实施细

则》》（东民发〔2018〕90号）、《菏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政策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公墓建设的实施意见〉》（菏政办发〔2018〕21号）等相关政策文件，实施殡葬惠民资金项目，进一步明确资金使用方向和管理要求，更好的满足人民群众基本丧葬需求。

## 2. 项目实施达到的目标和意义

殡葬惠民资金项目的实施能够进一步加强殡葬工作的完善，促进殡葬事业健康发展，改变社会风气，激励社会公德意识的提高，保障群众利益和社会安宁，提高殡葬垃圾处理能力，保护生态环境。

## 3. 项目立项依据

（1）《菏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政策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公墓建设的实施意见〉》（菏政办发〔2018〕21号）

（2）《东明县民政局〈东明县惠民殡葬政策实施细则〉》（东民发〔2018〕90号）

（3）《东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行惠民政策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公墓建设的实施意见〉》（东政办发〔2018〕14号）

### （二）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 1. 项目立项时间

本项目立项时间为2022年

## 2. 项目批复单位

本项目批复单位为东明县人民政府

## 3. 项目具体内容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遗体接运、遗体存放、遗体火化、骨灰存放、骨灰盒等惠民政策免费项目。

遗体接运：在东明县行政区域内使用殡葬专用车辆的遗体接运，接运每具遗体200元。

遗体存放：遗体火化前使用殡仪馆尸体存放室停放遗体的服务（不包括冷藏，不超过三天），停放每具遗体每天20元，三天60元。

遗体火化：使用殡仪馆高档捡灰火化炉火化遗体的服务，火化每具遗体600元，尸体袋每个50元，寿垫每个100元，消毒费每具25元，接待室60元，火化证工本费5元，骨灰防腐剂20元，共计860元。

骨灰存放：在殡仪馆临时寄存处寄存骨灰（寄存时间不超过一年），寄存每个骨灰盒一年50元。

骨灰盒：殡仪馆提供100元以下2种不同样式的骨灰盒供挑选（如挑选其他样式骨灰盒需自行交费）。

## 4. 项目所在区域

项目覆盖东明县区域内

## 5.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本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为2022年

### （三）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 1. 项目预算情况

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本级预算资金400万元

## 2. 项目支出情况

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预算资金400万元，全部来源于县级资金，项目重点内容中遗体接运支出资金80.76万元，骨灰盒支出资金25.19万元，尸体袋、尸体垫支出资金17.48万元，柴油支出资金107.05万元，物业费支出资金88.20万元，其他支出资金81.32万元。具体资金拨付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1.1 项目资金拨付一览表

预算年度	单据摘要	金额（元）	收款人名称
2022	守灵室窗帘	13032.00	东明县长旺窗帘店
2022	无线话筒、复印纸	3849.00	东明县盈通电脑销售中心
2022	物业费	220500.00	东明县龙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2	防疫物资	6976.00	东明金鑫漱玉健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2	柴油	247736.00	郓城县华腾加油站
2022	审计费	8000.00	山东昌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2	集装箱	36150.00	东明县焦恒顺电焊门市部
2022	空调	50580.00	东明盛世欣兴电器有限公司
2022	沙发、实木床	23100.00	东明县创新办公家具店
2022	运尸费	169400.00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2022	电费、维修、公务车	62487.22	朱忠振
2022	公务车保险	2541.73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市中心支公司
2022	东明县殡仪馆电费 0623923667	14284.55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菏泽供电公司
2022	运尸费	69800.00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3867.00	朱忠振
2022	摄像头	1430.00	东明县恒翔电脑有限公司
2022	火化炉鼓风机、炉门	8500.00	乳山市圣仙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22	委托业务运尸费	68400.00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2022	骨灰堂鉴证咨询费	10000.00	山东金信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吊顶、灯	3553.00	邢蕊娟
2022	柴油	127887.20	郓城县华腾加油站
2022	电动门维修，柴油	2950.00	朱忠振
2022	尸体袋、尸体垫	78800.00	山东山水工艺品有限公司
2022	东明殡仪馆0623923667	16093.11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菏泽供电公司
2022		-3553.00	邢蕊娟

东明县2022年殡葬惠民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	维修吊顶	3553.00	李震
2022	物业管理费	220500.00	东明县龙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2	柴油	129480.00	郓城县华腾加油站
2022	运尸费	81000.00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免费骨灰盒	104000.00	枣庄市洪源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2022	复印纸、插排	728.00	东明县盈通电脑销售中心
2022	垫付电费	20475.81	朱忠振
2022	维修、杀虫剂、消毒液、	9782.00	朱忠振
2022	运尸费	60800.00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2022	网络专线	7200.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东明分公司
2022	电费	19925.41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菏泽供电公司
2022	柴油	127895.40	郓城县华腾加油站
2022	维修空调	850.00	朱忠振
2022	一次性水杯、手套、拖把、 测温仪	3980.00	朱忠振
2022	电费	22898.05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菏泽供电公司
2022	运尸费	71600.00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办公、维修	10098.00	朱忠振
2022	火化证	4000.00	山东省民政婚姻证件厂有限公司
2022	维修费	1502.00	朱忠振
2022	办公费	780.00	朱忠振
2022	免费骨灰盒	72000.00	枣庄市洪源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2022	咨询费	5000.00	山东建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22	维修费	293490.95	山东中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	柴油	121680.00	郓城县华腾加油站
2022	物业费	220500.00	东明县龙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2	运尸费	67000.00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广告宣传费	20000.00	菏泽市广播电视台
2022	垫付电费	15102.48	朱忠振
2022	汽油	2000.00	朱忠振
2022	办公费	980.00	朱忠振
2022	垫付维修费	4500.00	朱忠振
2022	年金	756.96	中国工商银行菏泽市东明县职业年金基金归集财产
2022	户号0623923667	12824.42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菏泽供电公司
2022	运尸费	71400.00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2022	维修、办公费	1902.00	朱忠振
2022	柴油	126335.70	郓城县华腾加油站
2022	尸体垫、尸体袋	96000.00	山东山水工艺品有限公司
2022	运尸费	68400.00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2022	户号-0623923667	16570.60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菏泽供电公司
2022	防疫物资	11592.50	东明御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2	物业费	187767.69	东明县龙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2	物业费	32732.31	东明县龙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免费骨灰盒	75900.00	枣庄市洪源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2022	柴油	189491.40	郓城县华腾加油站
2022	车保险	2554.49	东明县殡仪馆
2022	固话、公示牌	359.00	朱忠振

2022	火化炉维修	945.00	朱忠振
2022	公务车维修	3020.00	东明县富达汽车修理厂
2022	硒鼓、粉盒、碳粉	3666.00	东明县盈通电脑销售中心
2022	运尸费	79800.00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2022	维修	708.60	东明县财政集中核算中心
2022	电费	45945.19	东明县财政集中核算中心
2022	燃料费	199.09	东明县财政集中核算中心
2022	专用材料	1184.30	东明县财政集中核算中心
2022	委托业务	279.84	东明县财政集中核算中心
	合计	4000000.00	

#### (四) 项目组织管理

##### 1. 项目主管部门及职责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东明县殡仪馆，职责主要包括审核相关资料和预算申报、查验货物及服务。

##### 2. 项目组织管理架构、实施流程及资金拨付

组织架构：东明县殡仪馆负责项目资金的拨付与资料的审核等工作；东明县龙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物业合同约定的一系列内容；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负责遗体接运；郓城县华腾加油站负责柴油的供应；山东山水工艺品有限公司负责寿垫、寿袋的供应；枣庄市洪源工艺制品有限公司负责骨灰盒的供应。

实施流程：殡仪馆接到已故人家属电话后，通知遗体接运公司，然后遗体接运公司派人员将遗体送至殡仪馆，遗体存放时间到期后，殡仪馆对其进行火化，征求已故人亲属同意后，用免费骨灰盒收装骨灰交至家属。对于柴油、寿垫、寿袋、骨灰盒及物业采购等服务，相关物品及服务由东明县殡仪馆负责验收及资金的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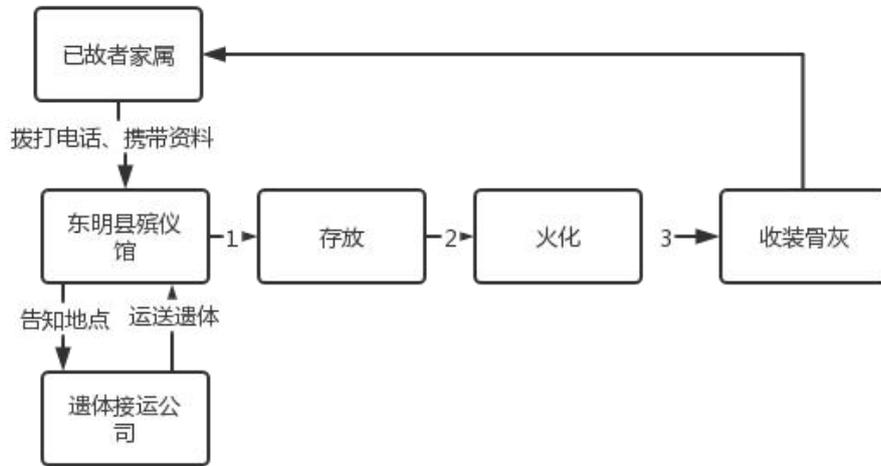


图1-1 2022年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实施流程图

资金拨付：东明县殡仪馆向财政局进行资金的申请，然后通过一体化账户向各家公司进行资金的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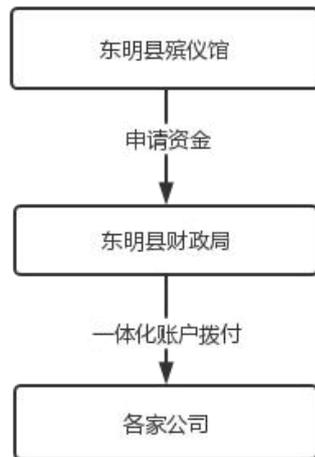


图1-2 2022年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图

## 二、评价基本情况

###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重点从东明县殡仪馆了解项目立项、决策的相关内容，同时对项目的全貌有清晰的认知。然后深入各村庄具体了解项目的实际执行情况，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项目预期，并从中发现项目管理、资金、发放等方面存在的不足，为该项目整改或者后期类似项目的实施提出意见和建议。

###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

2022年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

评价范围：

本项目评价范围主要为东明县县域内

### （三）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1. 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的原则进行

#### 2. 评价方法

本项目主要评价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实施完成后对群众生活带来的变化，所以适合使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

##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评价组在《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

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提出的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基础上，经过数据采集、现场调研、实地考察、访谈以及数据分析等环节，对项目的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进行了进一步的细化、优化。按照权重指标体系，综合评分，本项目最终得分85.5分，评价结果为“良”。

具体评分情况如下表3.1所示：

表 3.1：项目得分汇总表

项 目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20	20	30	30	100
评价得分	17	10.5	30	28	85.5

### 1.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根据相关责任方提供的资料分析，2022年度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共涉及县级资金总额400万元。项目立项符合国民经济的发展趋势，资金拨付及时；相关的寿垫、寿袋、骨灰盒等由东明县殡仪馆进行政府公开招投标采购。根据合同及公示情况，了解到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公示的信息准确，但实际工作内容与合同约定不符，合同签订内容不规范等情况。

### 2.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根据现场调研，东明县殡仪馆未提供财务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殡仪馆办公楼内楼梯及连廊存有垃圾、灰尘堆积及墙皮脱落等情况。东明县殡仪馆按时下乡镇进行殡葬惠民政策的宣传，提高群众知晓情况，档案未设置相应的管理人员进行统一管理，资料存在缺失的情况等。

### 3. 成本分析

根据《2022年支出明细》可知，2022年东明县财政局针对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拨付资金400万元，其中233.33万元用于殡葬惠民资金项目，88.20万元为东明县殡仪馆的物业管理费用，78.47万元用于东明县殡仪馆的日常运转。故此，2022年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拨付400万元是不合理的，以后年度可参考2022年测算的数据对殡葬惠民资金项目进行资金的拨付。2022年殡葬惠民资金具体支付情况如下表3.2

表3.2 2022年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具体资金支付情况

年度	单据摘要	收款人名称	金额（元）
2022年	守灵室窗帘	东明县长旺窗帘店	13032.00
2022年	柴油	郓城县华腾加油站	247736
2022年	运尸费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169400
2022年	运尸费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69800
2022年	火化炉鼓风机、炉门	乳山市圣仙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8500
2022年	委托业务运尸费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68400
2022年	柴油	郓城县华腾加油站	127887.2
2022年	尸体袋、尸体垫	山东山水工艺品有限公司	78800
2022年	柴油	郓城县华腾加油站	129480
2022年	运尸费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81000
2022年	免费骨灰盒	枣庄市洪源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104000
2022年	运尸费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60800
2022年	柴油	郓城县华腾加油站	127895.4
2022年	运尸费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71600
2022年	火化证	山东省民政婚姻证件厂有限公司	4000
2022年	免费骨灰盒	枣庄市洪源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72000
2022年	柴油	郓城县华腾加油站	121680
2022年	运尸费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67000
2022年	汽油	朱忠振	2000
2022年	运尸费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71400
2022年	柴油	郓城县华腾加油站	126335.7
2022年	尸体垫、尸体袋	山东山水工艺品有限公司	96000
2022年	运尸费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68400
2022年	免费骨灰盒	枣庄市洪源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75900
2022年	柴油	郓城县华腾加油站	189491.4
2022年	火化炉维修	朱忠振	945

2022年	运尸费	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79800
合计			2333282.7

## （二）项目效益分析

### 1.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够深化殡葬改革，促进殡葬事业科学发展，减轻群众丧葬负担，增强群众参与殡葬改革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保护生态环境，形成倡导移风易俗的意识形态。

效益指标方面考虑到殡葬惠民政策主要体现在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故此设置了移风易俗观念转变率、殡葬工作保障率、群众生活负担减轻程度及政策知晓率社会效益指标。由于火化对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土葬小，对环境有改善，故此设置环境污染减轻程度指标。殡葬形式随着社会的发展正逐渐进步，也有新政策新形势不断产生，所以设置了后续殡葬政策推进率可持续影响指标。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 1. 项目立项（满分8分，实得8分）

#####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4分，实得4分）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菏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政策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公墓建设的实施意见〉》（菏政办发〔2018〕21号）、《东明县民政局〈东明

《县惠民殡葬政策实施细则》》（东民发〔2018〕90号）等文件中规定的资金使用方向与部门职能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没有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因此，本项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100%。

##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4分，实得4分）

根据实地调研以及座谈，2022年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上级政策要求，相关的材料文件均符合相关要求。因此，本项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100%。

## 2. 绩效目标（满分5分，实得4分）

### （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2分，实得2分）

项目有2022年度绩效目标，项目的绩效目标围绕实际工作开展，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与预算确定的项目相匹配，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结合预算资金设置，融合了殡葬惠民资金项目的工作内容，并且明确了项目实施能够带来的效益情况。因此，本项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100%。

### （2）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3分，实得2分）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但申报的绩效指标过于简单，仅为实际工作的一部分，覆盖不够全面。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内容涉及遗体接运、遗体火化、遗体存放等，而成本指标只设置总成本，没有具体的分项成本。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值设置不合

理或是存在错误扣1分，因此，本项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66.67%。

### 3. 资金投入（满分7分，实得5分）

#### （1）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4分，实得2分）

预算按照省市相关要求编制，预算内容与该项目的工作内容相匹配，但是，东明县殡仪馆预算资金主要围绕殡葬惠民资金项目，而2022年400万资金实际为东明县殡仪馆的日常运转费用及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支出；2022年关于殡葬惠民项目各部分工作内容涉及的标准已经确定，但是预算仍按照2018年的预算编准确定，例如：预算寿袋预算标准为50元每个，但实际签订合同为28元每个，合同签订的时间为2020年，合同约定供货期限为3年。根据评分标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未按照标准编制扣1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不相匹配扣1分，共计扣2分。因此本项指标得2分，得分率50%。

#### （2）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3分，实得3分）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项目预算侧重点主要围绕殡葬惠民资金项目遗体接运、遗体存放、遗体火化等，而合同签订也是结合遗体接运、遗体存放、遗体火化等。并且在合同里面明确规定了具体的单价情况。因此，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得分率100%。

### （二）项目过程情况

## 1. 资金管理（满分10分，实得9分）

### （1）资金到位率（满分3分，实得3分）

2022年申请县级预算资金400万元，财政拨款400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400万元/400万元）×100%=100%。因此，本项指标得3分，得分率100%。

### （2）预算执行率（满分3分，实得3分）

根据现场调研以及资金支付明细2022年预算资金400万元已全部拨付。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400万元/400万元）×100%=100%。因此，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3分，得分率100%。

### （3）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4分，实得3分）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按照合同规定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但是东明县惠民殡葬政策实施细则，项目的具体范围仅包括遗体接送、遗体存放、遗体火化、骨灰存放及骨灰盒等，而实际的资金使用包含了日常运转产生的费用。根据评分标准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扣1分，因此，扣1分，本指标得3分，得分率75%。

## 2. 组织实施（满分10分，实得1.5分）

### （1）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4分，实得0分）

根据现场调研，东明县殡仪馆未提供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根据评分标准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或未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未具有业务管理制度本项指标不得分。

因此，本项指标得0分，得分率0%。

### （2）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4分，实得1分）

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但是项目资料不齐全且未及时归档，项目对应的政策文件要求按照实施流程填写《东明县殡葬基本服务免费申请表》，在实际操作中未落实到位。物业服务合同第三条，房屋建筑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包括楼梯间及走廊通道，现场调研时发现楼梯间灰尘堆积，墙皮脱落等情况。物业服务合同第十六条约定编制房屋、附属建筑物、设施、设备、绿化的年度维修养护计划，每年向甲方公布一次养护费用；现场调研时，均未发现相关资料。根据评分标准项目资料不齐全并未及时归档扣1分；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未落实到位扣2分，共计扣3分。因此，本项指标得分1分，得分率25%。

### （3）合同签订规范性（满分2分，实得0.5分）

根据现场调研以及资料分析，骨灰盒合同只有签订日期，没有截止日期，合同关于付款单位具体信息未体现；物业服务合同仅约定是每季度支付，但未明确每季度具体的支付时间，2022年前三个季度都是下个季度第一个月付上个季度的，但12月份就把第四季度的费用全部支付了；尸袋及寿垫合同，仅约定是每季度支付，但未明确每季度具体的支付时间，根据支付明细尸袋及寿垫2022年不知具体支付月数。根据评分标准合同签订每有一处不合规扣0.5分。因此，本指标得分0.5分，得分率25%。

## （三）项目产出情况

## 1. 产出数量（满分6分，实得6分）

### （1）遗体接运完成率（满分3分，实得3分）

根据实地调研以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殡仪馆2022年完成所有的遗体接送，遗体接运完成率为100%。因此该指标得3分，得分率100%。

### （2）骨灰盒发放完成率（满分3分，实得3分）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殡仪馆2022年完成骨灰盒的发放，骨灰盒发放完成率为100%。因此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得分率100%。

## 2. 产出质量（满分10分，实得10分）

### （1）操作过程合规性（满分5分，实得5分）

根据现场调研，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操作过程均合规，未出现不合规情况。因此，该指标得5分，得分率为100%。

### （2）惠民资格达标率（满分5分，得5分）

根据现场调研，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涉及的遗体及被火化人员均符合相关制度规定，惠民资格达标率100%。因此本项指标得5分，得分率100%。

## 3. 产出时效（满分5分，实得5分）

### 各个流程操作及时率（满分5分，实得5分）

根据现场调研，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各个流程，操作均及时，未出现不及时的情况。因此，该指得5分，得分率100%。

## 4. 产出成本（满分9分，实得9分）

### （1）骨灰盒单价标准（满分3分，实得3分）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殡仪馆与枣庄市洪源工艺品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约定骨灰盒价格为80元每只，完成年初设定的“小于等于100元每只”的目标。因此，该指标得3分，得分率100%。

#### （2）寿袋、寿垫单价标准（满分3分，得3分）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殡仪馆与山东山水工艺品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约定寿袋28元每个，寿垫57元每个。完成年初设定标准寿袋单价小于等于50元，寿垫单价小于等于90元。因此本项指标得3分，得分率100%。

#### （3）遗体接运单价标准（满分3分，得3分）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殡仪馆与东明县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约定接运每具遗体按距离长短均按200元。完成年初设定每具遗体接送价格小于等于200元。因此，该指标得3分，得分率100%。

### （四）项目效益情况

#### 1. 社会效益（满分16分，实得14分）

##### （1）移风易俗观念转变率（满分4分，实得2分）

根据调查问卷，移风易俗观念转变率为80%，根据移风易俗观念转变率 $\geq 90\%$ 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2分。因此，扣2分，本指标得2分，得分率50%。

##### （2）殡葬工作保障率（满分4分，实得4分）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对殡葬工作的保障率为100%，完全推动了殡葬工作的开展。因此，该指标

得4分，得分率100%。

**(3) 群众生活负担减轻程度（满分4分，实得4分）**

根据调查问卷，东明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对群众的生活负担减轻程度明显。因此，该指标得满分4分，得分率100%。

**(4) 政策知晓率（满分4分，实得4分）**

根据调查问卷，东明县人民对该政策知晓情况为92%。因此根据评分标准政策知晓率 $\geq 90\%$ 得满分。因此本指标得4分，得分率100%。

**2. 生态效益指标（满分4分，实得4分）**

**环境污染减轻程度（满分4分，实得4分）**

根据调查问卷，生态环境污染减轻程度明显。因此根据评分标准生态环境污染减轻程度明显得满分，故本指标得4分，得分率为100%。

**3. 可持续影响指标（满分4分，实得4分）**

**后续殡葬政策推进率（满分4分，实得4分）**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对后续殡葬政策的推进率为100%。因此，该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为100%。

**4. 满意度（满分6分，实得6分）**

**受益家属满意度（满分6分，实得6分）**

根据对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受益家属的调查问卷，受益家属满意度得分率为92.8%。根据评分标准，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0\%$ 得满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5分。因此，该指标得分6

分，得分率100%。

项目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满意度Y=（非常满意数*100%+比较满意数*60%+一般*40%+不满意数*0%）/调查问卷回收总数*100%
份数	42	6	2	0	-
占比	84%	12%	4%	0%	92.8%

## 五、项目取得的成效

东明县2022年殡葬惠民资金项目立项符合国民经济的发展趋势，能够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促进社会稳定和谐。能够缩短城乡之间、不同群体之间殡葬服务救助保障水平的差距。虽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个别问题，但是项目的产出效益切实为群众带来了便利，切实维护了已故者家属的合法权益。具体经验做法如下：

（一）根据项目的不同内容分别签订了不同的合同，能够方便明确责任主体，并且合同内容能够约定相关工作，对后期的执行及监督检查都有制约作用，并且明确了具体的资金支付方向，更方便了资金的支付。

（二）通过宣传及落实殡葬惠民政策，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举措，能够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及责任分工，是贯彻落实国家提高惠民标准及惠民形式的重要体现，推动殡葬移风易俗，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的殡葬观念。

##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物业合同中关于维修及管理有约定相关内容，但是未按约定内容提供计划及公布费用，并且未对约定区域进行打扫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物业合同第十六条：负责编制房屋、附属建筑物、设施、设备、绿化的年度维修养护计划，经双方议定后组织实施；每年向甲方公布一次养护费用。但是收集资料时，并未发现维修养护计划文件，并且也未进行养护费用的公布。同时在走廊通道出现烟头及灰尘堆积严重的情况，墙皮也出现脱落，由此可知未及时对办公区域进行及时打扫。

（二）未针对该项目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不利于对该项目的监管及实施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殡仪馆未根据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设立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未有明确的制度，不利于划分责任及监管资金，后期的资金及固定资产盘查等也没法追责责任主体。

（三）未按制度要求执行相关制度，不利于资料的留存；缺乏档案管理人员，不利于资料的查询及存档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民政局〈东明县惠民殡葬政策实施细则〉》（东民发〔2018〕90号）文件要求治丧主办者依次按照殡葬基本服务实施流程逐项填写《东明县殡葬基本服务项目免费申请表》，但是与东明县殡仪馆沟通了解，并未按照政策文件执行此项工作。并且在查阅资料汇编时，了解到未设置档案管理员，导致遗体接运车辆租赁方面的汇编一直未找到。

（四）移风易俗观念转变程度一般，殡葬政策深入推进仍

## 任重道远

根据调查问卷可知，部分群众思想观念还未完全转变，不文明殡葬行为时有发生，并且需要村民之间相互监督举报以此来推动政策的实施，未完全形成自觉意识。此举不利于政策的后续推进，同时以往的土葬模式也会持续对生态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五）预算资金使用范围超出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内容，部分用于日常运转，项目内容未细化，不利于根据用途分配资金**

2022年殡葬惠民资金项目财政预算资金为400万元，根据东明县殡仪馆《2022年支出明细》可知，400万财政资金其中233.33万元用于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其他支出合计为166.67万元。其他支出包含东明县殡仪馆的日常运转支出78.47万元，物业管理费88.20万元。由此可见，该项目的预算资金未仅仅用于殡葬惠民资金项目，部分用于东明县殡仪馆的日常运转。殡葬惠民资金项目遗体火化只列出了火化每具遗体600元，未针对600元列示具体的物品明细，故此产生的费用不利于辨别其是否为项目支出。

## 七、意见建议

**（一）签订合同时将工作内容更加具体化，监督物业公司对合同内容的履行**

与物业公司签订的合同应将工作内容更加具体化，不仅仅是停留在维修、养护、管理，而是明确具体的维修内容。同时

根据合同要求，编制维修养护计划，将养护形成的费用落实到纸面，使其资金花费有据可查，有据可依。及时安排人员对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清理，保障办公环境的整洁性。定期对物业公司的工作进行监督，不符合要求的地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去执行。合同续存期建议按照合同编制养护计划、公布养护费用等，合同到期重新签订时建议将殡葬服务和办公楼日常维护的分开。

（二）针对本项目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方便明晰责任主体

东明县殡仪馆应针对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明确预算资金的使用方向，使会计核算更加规范化，同时将预算审计、财务审计及离任审计融入其中，使财务过程更加合理合规。业务管理制度则紧紧围绕殡葬惠民资金的具体工作内容，将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人员职责等内容细化，将工作中可能出现的问题落实到个人。

（三）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去执行工作内容，并留存整理好文件资料

应按照《东明县民政局〈东明县惠民殡葬政策实施细则〉》（东民发〔2018〕90号）文件要求治丧主办者依次按照殡葬基本服务实施流程逐项填写《东明县殡葬基本服务项目免费申请表》执行工作流程，进行表格的填写，如若结合实际情况认为此项工作与后续工作流程有重复的地方，应制定相应的制度文件对此项工作明确约定，使其能够有章可依不再继续进行。同

时可结合殡仪馆的人员配置情况，安排人员进行专门的档案管理，保障单位资料文件的安全性。

#### （四）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持续推进后续殡葬政策

殡葬政策应继续扩大宣传力度，不仅仅是宣传工作的推进，更重要的是转变思想观念，革除土葬陋习，推进火葬这种生态环保的殡葬方式，对后续推进的农村村民火化补助及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等新制度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五）预算编制时，将日常运转费用与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分别编制，对物业管理费用单独申请项目预算，细化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政策内容

以后年度关于殡葬惠民资金项目的预算资金申请应结合项目本身，须将其与日常运转支出分离。殡葬惠民资金预算申请可参考测算的233.33万元，由于物业管理费用为88.20万元，金额较大且为保障东明县殡仪馆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所以产生的物业管理费用需单独进行项目预算申请。而以后年度东明县殡仪馆日常运转产生的费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测算，也可参考2022年测算的数据。

殡葬惠民政策可进一步完善。由于《东明县民政局〈东明县惠民殡葬政策实施细则〉》（东民发〔2018〕90号）文件发布于2018年，而殡葬惠民资金项目随着近几年社会的发展也在逐步完善，故而需将各项内容进行细化，例如：遗体火化中火化每具遗体600元，将600元涉及的物品及燃料具体到政策文件中，既能够规范资金，也能确保费用有据可依。

## 附件1: 绩效评价打分表

## 东明县2022年殡葬惠民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失分	得失分依据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8分)	立项依据 充分性 (4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0.8分;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0.8分;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0.8分;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8分;没有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0.8分。	4	0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菏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政策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公墓建设的实施意见>》(菏政办发〔2018〕21号)、《东明县民政局<东明县惠民殡葬政策实施细则>》(东民发〔2018〕90号)等文件中规定的资金使用方向与部门职能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没有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4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2分;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2分	4	0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相关材料符合政策要求。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有绩效目标得0.5分,若没有则绩效目标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0.5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与预算确定的项目相匹配得0.5分。	2	0	项目有2022年度绩效目标,项目的绩效目标围绕实际工作开展,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与预算确定的项目相匹配,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结合预算资金设置,融合了殡葬惠民资金项目的工作内容,并且明确了项目实施能够带来的效益情况。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指标值设置合理或是未存在错误得1分。	2	1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但申报的绩效指标过于简单,仅为实际工作的一部分,覆盖不够全面。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内容涉及遗体接运、遗体火化、遗体存放等,而成本指标只设置总成本,没有具体的分项成本。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1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2	2	预算按照省市相关要求编制,预算内容与该项目的工作内容相匹配,但是,东明县殡仪馆预算资金主要围绕殡葬惠民资金项目,而2022年400万资金实际为东明县殡仪馆的日常运转费用及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支出;2022年关于殡葬惠民项目各部分工作内容涉及的标准已经确定,但是预算仍按照2018年的预算编准确定,例如:预算寿袋预算标准为50元每个,但实际签订合同为28元每个,合同签订的时间为2020年,合同约定供货期限为3年。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5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5分。	3	0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项目预算侧重点主要围绕殡葬惠民资金项目遗体接运、遗体存放、遗体火化等,而合同签订也是

			性、合理性情况。				结合遗体接运、遗体存放、遗体火化等。并且在合同里面明确规定了具体的单价情况。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3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达到100%得3分,每降低1%扣0.1分,扣完为止。	3	0	2022年申请县级预算资金400万元,财政拨款400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400万元/400万元)×100%=100%。
		预算执行率(3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得3分,每降低1%扣0.1分,扣完为止。	3	0	根据现场调研以及资金支付明细证2022年预算资金400万元已全部拨付。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400万元/400万元)×100%=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资金的拨付按照合同规定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1分。	3	1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按照合同规定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但是东明县惠民殡葬政策实施细则,项目的具体范围仅包括遗体接送、遗体存放、遗体火化、骨灰存放及骨灰盒等,而实际的资金使用包含了日常运转产生的费用。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得1分,具有业务管理制度得1分,否则本项指标不得分;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0	4	根据现场调研,东明县殡仪馆未提供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
		制度执行有效性(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若未遵守则本项指标扣4分;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2分。	1	3	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但是项目资料不齐全且未及时归档,项目对应的政策文件要求按照实施流程填写《东明县殡葬基本服务免费申请表》,在实际操作中未落实到位。物业合同内容第三条,房屋建筑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包括楼梯间及走廊通道,现场调研时发现楼梯间灰尘堆积,墙皮脱落等情况。物业合同第十六条约定编制房屋、附属建筑物、设施、设备、绿化的年度维修养护计划,每年向甲方公布一次养护费用;现场调研时,均未发现相关资料。

		合同签订规范性 (2分)	反应殡葬惠民项目合同签订规范性	合同签订规范得满分，每有一处不规范扣0.5分，扣完为止	0.5	1.5	根据现场调研以及资料分析，骨灰盒合同只有签订日期，没有截止日期，合同关于付款单位具体信息未体现；物业合同仅约定是每季度支付，但未明确每季度具体的支付时间，2022年前三个季度都是下个季度第一个月付上个季度的，但12月份就把第四季度的费用全部支付了；尸袋及寿垫合同，仅约定是每季度支付，但未明确每季度具体的支付时间，根据支付明细尸袋及寿垫2022年不知具体支付月数。
产出(30分)	产出数量 (6分)	遗体接运完成率 (3分)	反映殡葬惠民项目遗体接运人次情况	遗体接送完成率为100%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3	0	根据实地调研以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殡仪馆2022年完成所有的遗体接送。
		骨灰盒发放完成率 (3分)	反映殡葬惠民项目骨灰盒数量发放情况	骨灰盒发放数量完成率为100%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3	0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殡仪馆2022年完成骨灰盒的发放。
	产出质量 (10分)	操作过程合规性 (5分)	反映东明殡葬惠民项目操作过程是否符合规定情况。	操作过程合规得满分，操作过程不合规不得分	5	0	根据现场调研，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操作过程均合规，未出现不合规情况。
		惠民资格达标率 (5分)	反映东明殡葬惠民项目相关人员的资格符合情况	惠民资格达标率100%得满分，每有一处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5	0	根据现场调研，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涉及的遗体及被火化人员均符合相关制度规定。
	产出时效 (5分)	各个流程操作及时率 (5分)	反映东明殡葬惠民项目涉及的各个环节，相关流程的操作是否及时。	各个流程操作均及时得5分，每有一处操作不及时，扣0.5分，扣完为止。	5	0	根据现场调研，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各个流程，操作均及时，未出现不及时的情况。

	产出成本 (9分)	骨灰盒 单价标 准(3 分)	反映东明殡葬惠民项目骨灰 盒的单价。	骨灰盒单价≤100元得满分，价格 每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 完为止。	3	0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殡仪馆与枣庄市 洪源工艺制品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约定骨灰盒价格 为80元每只。
		寿袋、 寿垫单 价标准 (3分)	反映东明殡葬惠民项目寿 袋、寿垫的单价。	寿袋单价≤50元、寿垫单价≤90 元，二者价格均为每超出一个百分 点，扣0.5分，扣完为止	3	0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殡仪馆与山东山 水工艺品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约定寿袋28元每 个，寿垫57元每个。
		遗体接 运单价 标准(3 分)	反映东明殡葬惠民资金项目 接送每具遗体花费的价格情 况。	每具遗体接送价格≤200元，得满 分，价格每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5 分，扣完为止	3	0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殡仪馆与东明县 宝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约定接运每具遗 体按距离长短均按200元。
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 (16分)	移风易俗 观念转变 率(4 分)	反映东明实施殡葬惠民资金 项目对群众移风易俗思想观 念的改善程度	移风易俗观念转变率≥90%得满 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2 分，扣完为止	2	2	根据调查问卷，移风易俗观念转变率为80%。

		殡葬工作保障率 (4分)	反映东明殡葬惠民项目项目资金对殡葬工作的保障情况	殡葬工作保障率 $\geq$ 90%得满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4	0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对殡葬工作的保障率为100%，完全推动了殡葬工作的开展。
		群众生活负担减轻程度 (4分)	反映东明殡葬惠民项目项目资金对群众生活负担的减轻情况	群众生活负担减轻程度明显得满分，一般得2分，不明显不得分。	4	0	根据调查问卷，东明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对群众的生活负担减轻程度明显。
		政策知晓率 (4分)	反映群众对殡葬惠民项目的知晓情况	政策知晓率 $\geq$ 90%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4	0	根据调查问卷，东明县人民对该政策知晓情况为92%。
	生态效益 (4分)	环境污染减轻程度 (4分)	反映东明殡葬惠民项目对生态环境污染的减轻程度	生态环境污染减轻程度明显得满分，一般得2分，不明显不得分。	4	0	根据调查问卷，生态环境污染减轻程度明显。
	可持续影响 (4分)	后续殡葬政策推进率 (4分)	反映项目后续殡葬政策推进情况	项目后续殡葬政策推进率等于100%得满分，每有一处未落实扣2分，扣完为止。	4	0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对后续殡葬政策的推进率为100%。
	满意度 (6分)	受益家属满意度 (6分)	反映东明县殡葬惠民项目受益家属满意度情况	受益家属满意度 $\geq$ 90%得满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6	0	根据对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受益家属的调查问卷，村民满意度得分率为92.8%
总分				实际得分	85.5	14.5	

## 附件2：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立项 存在的问题	1		
	2		
	3		
资金管理 存在的问题	1	东明县殡仪馆	预算资金使用范围超出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内容，部分用于日常运转
	2		
	3		
业务管理 存在的问题	1	东明县龙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合同中关于维修及管理有约定相关内容，但是未按约定内容提供计划及公布费用，并且未对约定区域进行打扫
	2	东明县殡仪馆	未针对该项目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不利于对该项目的监管及实施
	3	东明县殡仪馆	未按制度要求执行相关制度，不利于资料的留存；缺乏档案管理人员，不利于资料的查询及存档
项目产出 存在的问题	1		
	2		
项目效益 存在的问题	1	东明县殡仪馆	移风易俗观念转变程度一般，殡葬政策深入推进仍任重道远
	2		
其他问题	1		
	2		
备 注：			



---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7. 您对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还有什么意见建议？

---

---

-----。

序号	您是东明县居民吗		您认为移风易俗观念转变程度明显吗		您认为实施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对减轻环境污染明显吗				您认为实施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对群众生活负担减轻程度明显吗				您认为群众对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政策知晓情况如何				您对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满意吗				意见和建议
	A	B	A	B	A	B	C	D	A	B	C	D	A	B	C	D	A	B	C	D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11	√		√		√								√				√				
12	√		√		√								√						√		
13	√		√		√								√				√				
14	√			√	√								√				√				

15	√		√		√								√				√				
16	√		√		√								√				√				
17	√		√		√								√				√				
18	√		√		√								√					√			
19	√		√		√													√			
20	√			√	√								√	√				√			
21	√		√		√								√				√				
22	√		√		√								√				√				
23	√		√		√								√				√				
24	√			√		√							√				√				
25	√		√		√								√				√				
26	√		√		√								√				√				
27	√		√		√								√				√				
28	√		√		√								√				√				
29	√			√	√								√				√				
30	√		√		√								√				√				
31	√		√		√								√				√				
32	√		√		√								√				√				
33	√		√		√								√				√				
34	√		√		√								√				√				
35	√		√			√							√				√				

36	√			√	√								√				√				
37	√		√		√								√				√				
38	√		√		√								√				√				
39	√		√		√								√				√				
40	√			√	√								√					√			
41	√		√			√							√				√				
42	√		√		√								√				√				
43	√		√		√								√				√				
44	√		√		√									√			√				
45	√			√	√								√				√				
46	√		√		√								√				√				
47	√		√		√								√				√				
48	√		√		√								√				√				
49	√		√		√									√			√				
50	√			√	√								√				√				

## 附件4：评价基本情况

# 评价基本情况

##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重点从东明县殡仪馆了解项目立项、决策的相关内容，同时对项目的全貌有清晰的认知。然后深入各村庄具体了解项目的实际执行情况，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项目预期，并从中发现项目管理、资金、发放等方面存在的不足，为该项目整改或者后期类似项目的实施提出意见和建议。进一步梳理殡葬惠民资金的使用情况，资金使用是否超出殡葬惠民的范围、为市民提供的相关服务是否到位等。

##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

2022年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

评价范围：

本项目评价范围主要为东明县县域内

## 三、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中发〔2018〕34号)

(3)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预〔2020〕10号)

(4)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鲁发〔2019〕2号)

(5)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

(6) 《东明县殡葬事业管理所柴油采购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7) 《寿袋、寿垫采购合同》

(8) 《东明县殡仪馆物业管理合同》

(9) 《运尸车辆租赁合同》

(10) 《东明县民政殡葬服务中心骨灰盒采购合同》

(11) 《东明县殡葬事业管理所火化成本清单》

####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一）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按照以下原则：

（1）科学规范。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绩效相关。评价结果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 （二）评价方法

本项目主要评价东明县殡葬惠民资金项目实施完成后对群众生活带来的变化，所以适合使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

####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一）评价指标

评价工作组基于绩效指标的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和系统性原则，根据逻辑分析思想，按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

逻辑顺序，将评价指标体系设计为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大维度，在此维度下依次确定和构建指标。

共性指标决策和过程指标设置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进行设置，主要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等方面的内容。

具体指标详见附件一

## （二）指标解释

根据项目对指标进行定义、让评价方和被评价方都能明确本项指标评价的含义，包含的内容主要有一些说明和计算公式。

## （三）评分标准

本项目根据项目特点以及政策法规、行业标准设置各项指标的评分标准以及指标标准值。评分标准的设定做到量化、可操作。

## （四）绩效指标权重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权重根据重要性原则确定。

根据各项指标的重要性确定，所以设置权重如下：

决策指标权重20%，决策主要考察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情况。

过程指标权重20%，主要考察本项目资金管理情况、组织实施情况。

产出指标权重30%，结合项目实际情况从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四方面对指标进行设置。

效益指标权重30%，主要考虑产出指标产生的相应效益。

#### **（五）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

本项目数据来源是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访谈、问卷调研、微信和电话等方式与东明县殡仪馆以及各镇街、受益群众等充分沟通，获取项目信息，进行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

###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分为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五个阶段。

#### **（一）前期准备**

前期准备阶段的工作主要包括接受委托任务、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明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编制社会调查方案、设计资料清单、制定评价实施方案、评价方案论证与沟通等流程。

#### **（二）非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组对实施单位报送的所有与项目相关的资料进行收集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积极利用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交叉比对，形成对项目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对所搜集获取到的所有项目实施单位相关文件资料进行了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了非现场评价的结果。

### （三）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评价方案确定的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组成现场评价工作小组，对项目进行调研访谈、社会调查、资料核实和分析评价。主要针对项目的受益对象：东明县已故者家属，了解是否享受优惠政策，东明县殡仪馆的相关工作流程是否合规等，并与东明县殡仪馆了解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及资金支付流程，明晰各项工作涉及的人员分工及材料收集归类，对殡葬惠民政策的宣传情况等。

### （四）综合分析

我公司绩效评价工作组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东明县2022年殡葬惠民资金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通过汇总分析现场评价情况，形成项目最终绩效评价结果。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五）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撰写报告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阶段包含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提交报告等过程。